标段编号： 2609-440310-04-01-62454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龙田街道锦绣西路电力迁改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0月29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古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95130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607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 2127 号华通大厦 1604
成立时间	1995 年 11 月 24 日			办公场所信息	88.78 平方米
法定代表人	桂凯	联系方式	0755-89230658	企业属性	民营
工程建设类执业注册工程师数量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 名	
	其他类执业注册工程师			50 名	
现有工程监理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1、董事长：桂凯 2、股东名称：曾保令
企业总人数	296				

注：

1.投标人自行提供便于项目对接的固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2.依据《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做大做优做强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投标人应自行提供企业属性的证明文件。

3.以上所有信息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将随业绩文件一起全部对外公示，请各单位认真填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并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95130 3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桂凯

成立日期　1995年11月24日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604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9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2：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E244001980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951303

法　定　代　表　人：桂凯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604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通信工程监理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1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 2027年01月02日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6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951303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E144A03429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2028年12月22日；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3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附件3：租赁证明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说 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附件一《补充条款》中加以约定。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1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郭名明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410107196607242618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13809861525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_____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租人（乙方）：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91440300192595130J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坡社区笋岗西路2127号兵团大厦1604

联系电话：0755-89230688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桂凯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421127198800144338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白坳国一路东和盛世花园二期住宅1单元901

联系电话：1501279985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 罗湖 区 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 学府路201号 锦园 大厦（工业区）_____栋 16 层 1607 号，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88.78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88.78 平方米，公摊面积：_____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员工办公使用，房屋编码：4403030030020500002000124。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郭春明，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 ☐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深房地产第2000224874号，房屋（☐是 / ☐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普通装修（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7 年 09 月 30 日止，共计 两 年 _____不月（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1 年）。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_____☐月/☐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_____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3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账户：

户　名：邹春明

开户行：6222084000008952163 工商银行

账　号：6222084000008952163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__年起每__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调减__%，具体如下：

（1）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元/月（大写：____元整）。

（2）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元/月（大写：____元整）。

（3）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元/月（大写：____元整）。

（4）____。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 5 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__月（不超过两个月）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整）。甲方收取乙方押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 5 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甲方；

（3）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____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下（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水费：____元/吨；电费：____元/度；

燃气费：_____元/立方米；物业管理费：_____元/平方米/月；

其他：_____。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见附件三）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折价归甲方所有/□无偿归甲方所有/□其他_____。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有权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的设施、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甲方可在物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

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乙方不得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___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一体的整体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___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_____，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采取□拍卖/□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其他_____。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见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2）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3）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4）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5）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6）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2）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3）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见附件五）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月租金金额的两倍）。

（3）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

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2 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乙方逾期交纳租金、押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附件七《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邮寄□电子邮件□微信□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乙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10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郭春旺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15年10月15日　　签订日期：2015年10月15日

附件4：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查询网址：注册人员 110 人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241600356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冯奕龙	441723198******1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9561	土建
2	赵东波	430682196******1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4400010786	土建
3	邓海	430402196******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4400041891	土建
4	王俊染	500234199******5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8491	土建
5	宋永红	310110197******6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9334	土建
6	马永明	412724198******3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54400043561	安装
7	陈国芳	440824196******9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1669	建筑工程
8	陈国芳	440824196******9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1669	市政公用工程
9	陈国芳	440824196******9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1669	水利水电工程
10	黄寒川	440106197******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1002162	水利水电工程
11	桂凯	421127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2918	建筑工程
12	桂凯	421127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2918	市政公用工程
13	梁宗辉	440902199******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702252	市政公用工程
14	罗刚	421127199******7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5155	建筑工程
15	江良	430682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5370	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1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卢帝帆	450902200******9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08107	建筑工程
17	吴恒	429006200******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08108	市政公用工程
18	陈念	512326197******9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23202503432	建筑工程
19	聂明宏	420802197******7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6200918735	建筑工程
20	聂明宏	420802197******7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6200918735	市政公用工程
21	邓龙	430124198******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52015201615343	建筑工程
22	邓龙	430124198******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52015201615343	市政公用工程
23	曾祥宇	420606199******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23202405354	机电工程
24	曾祥宇	420606199******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23202405354	水利水电工程
25	夏奇	420115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8149	建筑工程
26	刘玉辉	460003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3625	建筑工程
27	王俊染	500234199******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12021202405029	公路工程
28	徐乐虎	342901197******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5675	房屋建筑工程
29	徐乐虎	342901197******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5675	市政公用工程
30	赵振宇	650103196******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261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2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赵振宇	650103196******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261	市政公用工程
32	刘军	430421198******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5234	房屋建筑工程
33	刘军	430421198******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5234	水利水电工程
34	阵益平	441425197******7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517	房屋建筑工程
35	阵益平	441425197******7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517	市政公用工程
36	温小平	362101197******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6003792	房屋建筑工程
37	温小平	362101197******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6003792	市政公用工程
38	徐书林	520102196******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205	市政公用工程
39	徐书林	520102196******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205	通信工程
40	夏奇	420115198******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645	房屋建筑工程
41	夏奇	420115198******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645	市政公用工程
42	古祖金	430281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4468	房屋建筑工程
43	古祖金	430281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4468	市政公用工程
44	罗刚	421127199******7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435	房屋建筑工程
45	罗刚	421127199******7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435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3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李泽彬	440582198******9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544	房屋建筑工程
47	李泽彬	440582198******9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544	市政公用工程
48	梁青松	420621199******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824	房屋建筑工程
49	梁青松	420621199******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824	市政公用工程
50	朱展鹏	432522197******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826	房屋建筑工程
51	朱展鹏	432522197******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826	市政公用工程
52	王勇	430422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7204	房屋建筑工程
53	王勇	430422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7204	机电安装工程
54	胡兵	422324197******5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8237	房屋建筑工程
55	胡兵	422324197******5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8237	市政公用工程
56	廖凌云	362401197******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85	房屋建筑工程
57	廖凌云	362401197******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85	机电安装工程
58	杜俊威	440183198******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88	房屋建筑工程
59	杜俊威	440183198******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88	市政公用工程
60	高克明	429005198******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702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4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高克明	429005198******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702	市政公用工程
62	刘一飞	429004199******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55	房屋建筑工程
63	刘一飞	429004199******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55	市政公用工程
64	江良	430682199******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95	房屋建筑工程
65	江良	430682199******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95	通信工程
66	古泽丰	440582199******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009	机电安装工程
67	古泽丰	440582199******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009	市政公用工程
68	彭俊武	430723199******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876	房屋建筑工程
69	彭俊武	430723199******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876	市政公用工程
70	冯上耀	360428197******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187	房屋建筑工程
71	冯上耀	360428197******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187	市政公用工程
72	黄寒川	440106197******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656	房屋建筑工程
73	黄寒川	440106197******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656	市政公用工程
74	陈国芳	440824196******9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926	房屋建筑工程
75	陈国芳	440824196******9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926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 3 4 5 6 7 ··· 17 › 前往 5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76	鲁玉萍	511321198******2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3152	市政公用工程
77	鲁玉萍	511321198******2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3152	通信工程
78	李利峰	360321198******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103	房屋建筑工程
79	李利峰	360321198******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103	通信工程
80	李庆华	230124196******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844	机电安装工程
81	李庆华	230124196******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844	通信工程
82	张孝	431028199******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875	房屋建筑工程
83	张孝	431028199******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875	市政公用工程
84	陈林	512926197******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009	电力工程
85	陈林	512926197******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009	房屋建筑工程
86	梁桃生	430481197******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703	房屋建筑工程
87	梁桃生	430481197******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703	市政公用工程
88	王锦	421127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05788	电力工程
89	王锦	421127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05788	机电安装工程
90	彭光华	431021198******70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14917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 4 5 6 7 8 ··· 17 › 前往 6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91	彭光华	431021198******70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14917	通信工程
92	赖贞利	510231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31007056	房屋建筑工程
93	赖贞利	510231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31007056	市政公用工程
94	聂明安	420802197******7X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4670	房屋建筑工程
95	聂明安	420802197******7X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4670	市政公用工程
96	李跃臣	130227196******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5153	房屋建筑工程
97	李跃臣	130227196******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5153	市政公用工程
98	黄泽兴	362204198******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8637	房屋建筑工程
99	黄泽兴	362204198******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8637	市政公用工程
100	武静	320925199******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8725	房屋建筑工程
101	武静	320925199******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8725	市政公用工程
102	杨新潮	421127199******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33430	房屋建筑工程
103	杨新潮	421127199******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33430	市政公用工程
104	马永明	412724198******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34006266	房屋建筑工程
105	马永明	412724198******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34006266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 5 6 7 8 9 ··· 17 › 前往 7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06	陈西龙	342901198******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34010611	房屋建筑工程
107	陈西龙	342901198******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34010611	市政公用工程
108	马以国	420683197******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35004376	房屋建筑工程
109	马以国	420683197******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35004376	市政公用工程
110	黄星广	440981199******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17853	房屋建筑工程
111	黄星广	440981199******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17853	市政公用工程
112	黄再华	431229198******5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13815	房屋建筑工程
113	黄再华	431229198******5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13815	市政公用工程
114	胡元增	422431196******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265	电力工程
115	胡元增	422431196******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265	房屋建筑工程
116	邓海	430402196******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4792	房屋建筑工程
117	邓海	430402196******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4792	市政公用工程
118	胡玉华	420111196******7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077	房屋建筑工程
119	胡玉华	420111196******7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077	市政公用工程
120	杨敏	422201196******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204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 6 7 8 9 10 ••• 17 › 前往 8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21	杨敦	422201196******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204	市政公用工程
122	赵东波	430682196******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343	房屋建筑工程
123	赵东波	430682196******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343	市政公用工程
124	王中昆	120109196******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894	房屋建筑工程
125	王中昆	120109196******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894	市政公用工程
126	陈志雄	440804197******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954	房屋建筑工程
127	陈志雄	440804197******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954	市政公用工程
128	张颢	510304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1421	房屋建筑工程
129	张颢	510304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1421	市政公用工程
130	贺俊鹏	420802197******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570	房屋建筑工程
131	贺俊鹏	420802197******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570	市政公用工程
132	罗方锋	362428196******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732	电力工程
133	罗方锋	362428196******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732	市政公用工程
134	樊建军	430902198******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4985	房屋建筑工程
135	樊建军	430902198******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4985	通信工程

共 255 条 ‹ 1 ··· 7 8 9 10 11 ··· 17 › 前往 9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36	孙志文	441302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747	房屋建筑工程
137	孙志文	441302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747	市政公用工程
138	王浩	422130198******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7039	房屋建筑工程
139	王浩	422130198******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7039	市政公用工程
140	刘建文	432325197******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098	房屋建筑工程
141	刘建文	432325197******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098	市政公用工程
142	李玉春	440823197******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531	房屋建筑工程
143	李玉春	440823197******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531	市政公用工程
144	高波	230202196******2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204	房屋建筑工程
145	高波	230202196******2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204	市政公用工程
146	邱奕辉	445102197******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319	房屋建筑工程
147	邱奕辉	445102197******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319	市政公用工程
148	邓龙	430124198******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885	房屋建筑工程
149	邓龙	430124198******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885	市政公用工程
150	朱志尧	441322198******5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987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 8 9 10 11 12 ··· 17 › 前往 10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51	朱志尧	441322198******5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987	市政公用工程
152	郭太福	362428198******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465	电力工程
153	郭太福	362428198******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465	市政公用工程
154	王增云	610104196******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555	房屋建筑工程
155	王增云	610104196******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555	机电安装工程
156	桂凯	421127198******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599	电力工程
157	桂凯	421127198******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599	房屋建筑工程
158	罗忆新	422130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600	房屋建筑工程
159	罗忆新	422130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600	市政公用工程
160	郭在志	421127198******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601	房屋建筑工程
161	郭在志	421127198******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601	市政公用工程
162	黄雨国	433025197******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677	房屋建筑工程
163	黄雨国	433025197******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677	通信工程
164	罗碧文	430422198******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1476	房屋建筑工程
165	罗碧文	430422198******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1476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 9 10 11 12 13 ··· 17 › 前往 11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6	彭雪冬	432325196******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238	房屋建筑工程
167	彭雪冬	432325196******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238	市政公用工程
168	朱三龙	430503198******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837	房屋建筑工程
169	朱三龙	430503198******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837	市政公用工程
170	罗智滢	431102198******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7605	房屋建筑工程
171	罗智滢	431102198******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7605	市政公用工程
172	梁亮	421221199******7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0702	房屋建筑工程
173	梁亮	421221199******7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0702	通信工程
174	罗爱华	500383198******5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1347	房屋建筑工程
175	罗爱华	500383198******5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1347	市政公用工程
176	余修臣	420203199******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513	房屋建筑工程
177	余修臣	420203199******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513	市政公用工程
178	胡百正	421222198******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534	房屋建筑工程
179	胡百正	421222198******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534	市政公用工程
180	廖维兵	510223197******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736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 10 11 12 13 14 ··· 17 › 前往 12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81	廖维兵	510223197******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736	市政公用工程
182	刘玉辉	460003199******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976	房屋建筑工程
183	刘玉辉	460003199******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976	市政公用工程
184	李青山	422322197******5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70	房屋建筑工程
185	李青山	422322197******5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70	市政公用工程
186	曾保令	421004198******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750	机电安装工程
187	曾保令	421004198******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750	市政公用工程
188	蒋豐宇	430482199******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05	房屋建筑工程
189	蒋豐宇	430482199******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05	市政公用工程
190	方泽标	445281199******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53	房屋建筑工程
191	方泽标	445281199******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53	市政公用工程
192	吴文群	422123197******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54	房屋建筑工程
193	吴文群	422123197******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54	市政公用工程
194	王广乐	220282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207	房屋建筑工程
195	王广乐	220282197******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207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 11 12 13 14 15 ··· 17 › 前往 13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96	万玉桥	422121197******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158	电力工程
197	万玉桥	422121197******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158	房屋建筑工程
198	李云金	430821198******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460	房屋建筑工程
199	李云金	430821198******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460	市政公用工程
200	赵西阁	411325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97	房屋建筑工程
201	赵西阁	411325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97	市政公用工程
202	李隆基	431382199******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708	电力工程
203	李隆基	431382199******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708	房屋建筑工程
204	曹兆利	230124196******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42	机电安装工程
205	曹兆利	230124196******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42	通信工程
206	罗志明	420982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219	房屋建筑工程
207	罗志明	42098219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219	市政公用工程
208	罗国壕	511321198******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184	电力工程
209	罗国壕	511321198******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184	房屋建筑工程
210	王涛	421127199******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513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 12 13 14 15 16 17 › 前往 14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211	王涛	421127199******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513	市政公用工程
212	谢小龙	430481198******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027	电力工程
213	谢小龙	430481198******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027	房屋建筑工程
214	程彦军	320103197******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162	房屋建筑工程
215	程彦军	320103197******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162	市政公用工程
216	张应会	421302197******6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380	房屋建筑工程
217	张应会	421302197******6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1380	市政公用工程
218	刘煌坤	441481199******5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286	房屋建筑工程
219	刘煌坤	441481199******5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286	通信工程
220	闫立平	230221199******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128	房屋建筑工程
221	闫立平	230221199******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128	市政公用工程
222	彭锐	511322199******7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075	房屋建筑工程
223	彭锐	511322199******7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075	市政公用工程
224	史宏亮	230106198******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730	房屋建筑工程
225	史宏亮	230106198******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730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 12 13 14 15 16 17 › 前往 15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226	黎明富	440981199******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274	房屋建筑工程
227	黎明富	440981199******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274	市政公用工程
228	桂超	420502197******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462	房屋建筑工程
229	桂超	420502197******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462	通信工程
230	宋永红	310110197******6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9337	电力工程
231	宋永红	310110197******6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9337	通信工程
232	何良	440921198******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44	房屋建筑工程
233	何良	440921198******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44	市政公用工程
234	蒋施含	430528199******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46	市政公用工程
235	蒋施含	430528199******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46	通信工程
236	吴鸿	513021199******9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48	房屋建筑工程
237	吴鸿	513021199******9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48	机电安装工程
238	周康	420982198******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50	房屋建筑工程
239	周康	420982198******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250	机电安装工程
240	胡朝华	431102199******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2560	房屋建筑工程

共 255 条 ‹ 1 ··· 12 13 14 15 16 17 › 前往 16 页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241	胡朝华	431102199******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2560	市政公用工程
242	黎凯	362203199******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2902	房屋建筑工程
243	黎凯	362203199******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2902	市政公用工程
244	冯奕龙	441723198******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5004639	房屋建筑工程
245	冯奕龙	441723198******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5004639	市政公用工程
246	陈念	512326197******96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05340	房屋建筑工程
247	陈念	512326197******96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05340	市政公用工程
248	王剑	510502198******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07398	房屋建筑工程
249	王剑	510502198******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07398	市政公用工程
250	王俊染	500234199******56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08274	房屋建筑工程
251	王俊染	500234199******56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08274	市政公用工程
252	胡林	500105198******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26236	房屋建筑工程
253	胡林	500105198******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26236	市政公用工程
254	唐明	430426198******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38979	房屋建筑工程
255	唐明	430426198******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38979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55 条 < 1 ... 12 13 14 15 16 17 > 前往 17 页

附件5：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截图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9513O3
注册号:	44030110295421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604
法定代表人:	桂凯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60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11-2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1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茂名市油城路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东源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池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21日10:42:5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曾保令	642.8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桂凯	964.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21日10:43:3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表一、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龙田街道锦绣西路电力迁改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9号）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本工程不得转让（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10月29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6年10月29日

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表二、拟派项目组织机构专业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龙田街道锦绣西路电力迁改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配备并及时任命监理组织机构专业人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中标人不得更换项目总监并确保其到岗，否则招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但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除外。 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后，中标人未经招标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总监，或虽经招标人同意但不属于（深府[2015]73号）文第五十四条第（一）（二）（六）（八）项以及（深建规〔2022〕1号）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需承担更换项目总监的违约金【违约金为签约合同价5%/人/次】。如再次出现前述更换情形的按照前述金额的两倍予以支付违约金。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10月29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2026年10月29日

注：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表三、参考样本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司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301923951303），法定代表人：（桂凯，421127198810014318），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司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司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时间：2026年10月29日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表四：企业属性证明文件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司参加龙田街道锦绣西路电力迁改工程(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司郑重作以下承诺：我司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国有 □外资 □合资 □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2026年10月29日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今）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监理项目业绩情况表（数量上限为5项）

序号	建设单位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取整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备注
1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监理	93万元	电力工程	2022年6月27日	2023年10月24日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0755 8421 483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09021	/
2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87万元	电力工程	2021年5月10日	2023年04月20日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0755 2325 548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897729	/
3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79万元	电力工程	2021年7月30日	2023年10月24日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0755 8421 483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5702	/
4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66万元	电力工程	2021年2月19日	2022年11月1日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0755 8426 4114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4416	/
5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56万元	电力工程	2021年1月8日	2023年03月22日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0755 2869 8350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4472	/

备注：1.类似工程是指电力工程监理项目，优先提供110kV及以上的电力工程监理项目；“工程类别”按所提供业绩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填写。**监理业绩包括包含工程监理服务内容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一体化等业绩。**

2.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3.业绩证明材料：

（1）合同文件应至少包含项目名称、甲乙双方名称、承包范围（含工程投资）、合同金额、签订日期与签章页等关键页。

（2）投标人应提交“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中含项目名称、数据等级、合同类别、竣工验收的截图及对应网页链接，以证明业绩相关指标或数据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是否已完成竣工验收，**其中,各环节截图数据等级均为D级或截图无法显示数据等级的或经招**

标人查询后，确认截图不存在或截图信息不真实的，业绩为无效，业绩不予认可，合同类别为监理类合同。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中的指标或数据与四库一平台指标不一致的，以四库一平台为准。如“竣工验收” 模块信息无法证明该项目竣工验收时间的，须按以下要求提交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记录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其他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各地城建档案馆出具可以佐证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其中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须有建设单位盖章。**业绩认定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载明的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3）证明资料中的承包单位名称需与企业投标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不一致，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如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与合同中工程名称不一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发包人或建设单位盖章的工程更名证明资料，或提供政府部门的更名批复文件。

（4）如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此类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招标人将对上述所有业绩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各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负有提供原件以备招标人核查的义务；如投标人不能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原件，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5）提供联合体业绩的，只认可投标人承担的类似工程业绩，提供的合同扫描件须体现本公司承担的工作内容及相应的合同金额，若合同无法体现，必须提供相应的联合体协议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或付款证明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

企业类似业绩1：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监理

监理合同

原件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1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一）更换表前入户引下线；（二）新增总漏电保护开关，同时增设总表箱至新增总漏电保护开关的引线；（三）总表箱出线处新增带漏电保护装置的开关；（四）在户外新增公共接地装置及等电位端子箱；（五）新增从公共接地装置引入出租屋的接地保护线等；其中山塘尾新村 114 栋因已完成部分改造，本次仅对表前入户引下线进行更换。最终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4. 工程类别：电力工程　　工程等级：_____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48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975.0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桂凯，身份证号码：421127198810014318，注册号：4402059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包干价)为(大写)：玖拾叁万肆仟捌佰元整(¥934800元)。最终费用以审计为准。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89.028571	4.451429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2年7月5日起至2023年1月1日止，总计180日历天(实际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2年7月5日起至2023年1月1日止，共18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2年1月2日起至2025年1月1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6月27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受托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1209-1210室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 501 000 100 000 015 86
电话：0755-89230658

原件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城中村
工程规模	本工程治理内容为对城中村用电安全隐患整治，改造范围包括8个社区25个居民小组及查缺补漏共计3677栋,其中114栋之前已有改造,本次仅对表前入户引下线进行更换,其余3563栋均按设计要求进行	工程造价（万元）	3630.45495
结构类型	混凝土道路结构	工程用途	保障居民安全用电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检测单位	深圳富华消防电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201819083197
施工单位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D344091281
设计单位	深圳鹏华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A444008382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01980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延浩
副组长	饶健名
组员	桂凯、朱展鹏、盛山青、李俊、潘瑞林、刘彩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刘洋	祝广文、刘彩娟
接地工程	古志钒	张国栋、易永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好	符合要求	合格
接地工程	符合要求	好	符合要求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杨延浩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饶健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潘瑞林	深圳富华消防电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顾问	
李俊	深圳富华消防电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顾问	
盛山青	深圳鹏华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桂凯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朱展鹏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	
刘彩娟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张国栋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洋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单位质量负责人	
古志钒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单位安全负责人	
祝广文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易永光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机电工程师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2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第二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112020019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2112010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65-7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8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11-440307-04-01-360977



项目地址：坪地街道辖区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111-440307-04-01-360977	项目编号	4403072112020019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具体地点	坪地街道辖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111-440307-04-01-36097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1-11-29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65-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80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1.本项目对辖区范围内约4000栋表前公共部分老旧电气线路未改造的出租屋进行整治； 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总表箱出线开关新增漏电保护装置作为一级保护；新增公共接地装置更换总表箱引线并套管保护；更换分表箱引线并套管保护。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	B

企业类似业绩2：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4865002001

标段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87.682800万元

中标工期：905

项目经理(总监)：桂凯

本工程于 2020-12-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25

查验码：94056470183618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

JL-21-2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JL-2021-0010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辖区内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宝龙街道辖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拟对宝龙街道南约社区、同德社区、同心社区、龙东社区、龙新社区、同乐社区进行城中村用电安全治理。

4. 工程类别：电气工程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771.55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253.2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桂凯，身份证号码：421127198810014318，注册号：4402059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捌拾柒万陆仟捌佰贰拾捌元整（¥ 876828.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83.5075	4.175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总计 90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 17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5.10。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3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范涛涛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住所：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1209-1210室
邮编：	邮编：518116
电话：	电话：15012799851
传真：	传真：0755-89230658
联系人：	联系人：桂凯

4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电气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26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244002088
施工单位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003351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983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永强
副组长	
组员	卜小宝、桂凯、邓明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黄永强	卜小宝、桂凯、邓明云
绿化工程	/	/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　程	/	/	/	/
污水处理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黄永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邓明云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桂凯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卜小宝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完成了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所有工程内容，符合设计及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规范要求，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有效，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0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桂凯 注册号44020599 有效期2025.12.09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190712004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80524996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工作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4201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9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0307-48-01-704865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1-01-18	87.68	4403071907120041-BE-001	4403071805249963-BE-001	查看
B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2-28	2964.25	4403071907120041-BD-001	4403071805249963-BD-001	查看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907120041-BE-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805249963-BE-001
招标类型	监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1-18	中标金额(万元)	87.68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262289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951303
总监理工程师	桂凯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1127**********18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1-18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企业类似业绩3：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监理合同

PDJS2021-016-002 原件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1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3
一、工程概况.....3
二、词语含义.....3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3
四、项目总监.....3
五、签约酬金.....3
六、工作期限.....4
七、双方承诺.....4
八、合同订立.....4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5
1 定义与解释.....5
2 受托人的义务.....6
3 委托人的义务.....9
4 违约责任.....9
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10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11
7 争议解决.....14
8 其 他.....14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16
1 定义与解释.....16
2 受托人义务.....16
3 委托人义务.....17
4 违约责任.....17
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17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21
7 争议解决.....22
8 其他.....22
9 补充条款.....23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一）总表箱出线开关新增带漏电保护装置的开关；（二）安装室外公共接地体及保护地线；（三）更换总表箱引下线并套管保护；（四）更换总表箱至分表箱的连接线。

4. 工程类别：电力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529.64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039.5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桂凯，身份证号码：421127198810014318，注册号：4402059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

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柒拾捌万柒仟肆佰柒拾陆元**（¥787476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74.997714	3.74988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_____起至_____止，总计_____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7 月 30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1209-1210室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 501 000 100 000 015 86
电话：0755-89230658
传真：
电子邮箱：

5

原件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480.924498万元
结构类型	建筑电气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3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延浩、王柳江、饶健名
副组长	袁艺锦、陈尧、桂凯、朱展鹏、潘瑞林、于授诚
组员	常建树、郑喜荣、曹林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延浩、王柳江、饶健名	袁艺锦、陈尧、桂凯、朱展鹏、潘瑞林、于授诚、常建树、郑喜荣、曹林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杨延浩、王柳江、饶健名	袁艺锦、陈尧、桂凯、朱展鹏、潘瑞林、于授诚、常建树、郑喜荣、曹林杰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延浩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	/	
2	王柳江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	/	
3	饶健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	/	
4					
5	袁艺锦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	
6	陈尧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	
7					
8	桂凯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	
9	朱展鹏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	
10					
11	潘瑞林	深圳富华消防电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检测负责人	/	
12					
13	于授诚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造师	
14	常建树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5	郑喜荣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	
16	曹林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关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第三方检测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4日

GD-E1-914/6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坪地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005010806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8053099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65-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7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0307-48-01-706035



项目地址：无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018-440307-48-01-706035	项目编号	4403072005010806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具体地点	无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018-440307-48-01-70603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18-05-17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65-5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70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坪地街道老旧电气线路综合治理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	B

企业类似业绩4：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6416002001

标段名称：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65.759000万元

中标工期：1030

项目经理(总监)：胡元增

本工程于 2021-01-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27

查验码：692525958738605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 园山街道辖区

委托人 ：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 ：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

3. 工程规模：本工程拟对园山街道安良六村、安良八村、荷坳村（除新村）、西坑一村、西坑二村、西坑三村、永湖村、窝肚村、大福新村、马六村、简一村、简龙村、坳一村、坳二村共14个城中村进行电气线路综合整治。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更换总表箱引下线、总表箱至用户的连接线，新增漏电保护开关、等电位连结端子箱、楼栋公共接地装置等。

4. 工程类别：电力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944.35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582.23万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1

6. 补充条款;

7. 合同附件：监理班子人员配备一览表;

8.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阶段、保修阶段

2 市政公用工程: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本合同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03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期限为 2 年，具体时间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拾伍万柒仟伍佰玖拾元整（￥65.7590 万元）（其中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为 62.6276 万元；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3.1314 万元），最终监理服务酬金总额以结算审核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胡元增，身份证号码：42243119661018223X，注册号：44003265。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6 份，双方各执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86
住所：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1209-1210室
邮编：	邮编：518172
电话：	电话：0755-89230658
传真：	传真：0755-8923065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szdx001@163.com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2月19日
经办人：	

3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万元）	2150.768888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电气改造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1.3.12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市达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244012936-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086295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983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锡潮
副组长	胡元增
组员	徐祺、舒勇、黎多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绿化工程	/	/

年　月　日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　程	/	/	/	/
污水处理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陈锡潮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黎多文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胡元增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舒勇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徐祺	深圳市达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完成了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所有工程内容，符合设计及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规范要求，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有效，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2年 11月 1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企业类似业绩5：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509400201Y

标段名称：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6.10万元

中标工期：97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2-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2-30

查验码：103380933284377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3. 工程规模：建安费约 1769.208322 万元

4. 工程类别：电力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建安费投资额/工程预算价：1769.208322 万元

7. 立项文件及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8. 工程监理范围：监理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专用条件；

3.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桂凯，身份证号码：421127198810014318，注册号：44020599

五、签约酬金

根据深价[2009]1号文件，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价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拾陆万壹仟元整（56.1 万元）。其中：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53.43 万元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收费：2.67 万元

监理服务总酬金：53.43+2.67=56.1 万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为 970 日历天；

2

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工期为80日历天，即2021年1月27日到2021年7月25日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工期为790日历天，即2021年7月26日到2023年9月23日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1.18。

2. 订立地点：横岗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住所：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1209-1210室
邮编：	邮编：5181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86
电话：	电话：0755-89230658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经手人：[illegible]

13700101486

28698247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2月22日

建设单位：(章)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更换总表箱引下线并套管、更换总表箱设备、更换大线径低压导线、增加接地连接线及接地极等	工程造价（元）	17692083.22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电气整治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27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硕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D344080197
设计单位	深圳市达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A244012936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0198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驻，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应羽祥
副组长	桂凯
组员	刘伟、徐辉、吴金权、余毅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电气整治及室外公共接地工程	应羽祥	桂凯、刘伟、徐辉、吴金权、余毅聪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公共接地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专监	刘伟
	深圳市达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	余艳辉
	深圳市金硕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光辉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且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3.3.22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桂凯 注册号44020599 有效期2024.12.19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辉 粤244201902129 机电 2024.03.29 深圳市金顺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横岗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200501052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807239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78-8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发改(2018)536号-1



项目地址：龙岗区横岗街道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440307-2018-48-01-a00362	项目编号	4403072005010523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具体地点	龙岗区横岗街道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龙发改(2018)536号-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18-07-2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5178-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0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本工程计划总投资约为3000万元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	B

三、拟派项目总监情况

拟派项目总监简历表

企业名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年10月29日

姓名	桂凯	性别	男	年龄	38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毕业时间	2010年6月		所学专业	工程管理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3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3		执业资格注册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44020599 电力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拟派项目总监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监理业绩合计1项。（数量上限为2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工程类别	合同金额（万元，取整数）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备注

1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本工程拟对宝龙街道南约社区、回德社区、回心社区、龙东社区、龙新社区、同乐社区进行城中村用电安全治理	电力工程	87万元	2021年5月10日	2023年04月23日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0755 2325 5481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总监理工程师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897729	/

注：1.提供拟派项目总监的学历、执业资格、职称、社保局出具的投标单位的社保清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有社保局章的原件扫描件等证明文件。

2.类似工程是指电力工程监理项目，优先提供110kV及以上的电力工程监理项目；“工程类别”按所提供业绩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填写。**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必须是由拟派项目总监具体实施的，否则该项业绩将不予计入；如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一体化等业绩时必须是拟派项目总监担任本项目项目总监职位的，否则该项业绩将不予计入。**

3.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2项，若超过2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2项。**

4.业绩证明资料包括：

（1）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中含项目名称、数据等级、合同类别、竣工验收的截图及对应网页链接；仅认可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且数据等级为C级或以上的截图，提供**截图数据等级**均为D级的业绩不予认可；未提供截图或截图**未全面反映前述信息**的或经招标人查询后，确认截图不存在或截图信息不真实的，业绩为无效）。（2）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及涉及拟派项目总监名字等关键信息）；

（3）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记录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其他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各地城建档案馆出具可以佐证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其中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须有建设单位盖章。无验收日期或盖章不齐全的，业绩无效。业绩认定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载明的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4）**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未能体现项目总监信息，则还需提供能够证明拟派项目总监为所填报业绩工程的项目总监的业主证明、正式任命书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5.所提供证明材料的合同工程名称、平台查询工程名称、竣工验收报告工程名称须保持一致，**如不一致，须提供发包人或建设单位盖章的工程更名证明资料，或提供政府部门的更名批复文件**。如不一致且未提供更名文件的业绩不予认可。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工程名称、合同金额、时间等）须与证明材料（如合同关键页中的工程名称、合同金额、时间等）一致，否则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总监理工程师—桂凯 证件

身份证



毕业证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10月22日
- 2027年04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桂凯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10月01日

注册编号：44020599

注册执业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12月09日

注册专业：电力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桂凯

签名日期：2026.10.22　　发证日期：2025年10月09日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桂凯

身份证号：4211271988100143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施工管理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6年5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6030032969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6年8月14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桂凯　　社保电脑号：625406160　　身份证号码：4211271988100143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45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4509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204509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204509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204509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5	204509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6	204509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7	204509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8	204509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09	204509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6	10	204509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1658.77	5486.48			4625.34	1541.78			385.48		260.0		520.0	13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0552196e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4509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5日

总监业绩1：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4865002001

标段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87.682800万元

中标工期：905

项目经理(总监)：桂凯

本工程于 2020-12-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25

查验码：94056470183618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JL-21-2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JL-2021-0010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辖区内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宝龙街道辖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拟对宝龙街道南约社区、同德社区、同心社区、龙东社区、龙新社区、同乐社区进行城中村用电安全治理。

4. 工程类别：电气工程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771.55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253.2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桂凯，身份证号码：421127198810014318，注册号：4402059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捌拾柒万陆仟捌佰贰拾捌元整（¥ 876828.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83.5075	4.175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总计 90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共 17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5.10。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一式_捌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肆_份。

3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范涛涛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曾保令
（签章）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住所：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1209-1210室
邮编：	邮编：518116
电话：	电话：15012799851
传真：	传真：0755-89230658
联系人：	联系人：桂凯

4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4月 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电气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26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244002088
施工单位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003351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983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永强
副组长	
组员	卜小宝、桂凯、邓明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黄永强	卜小宝、桂凯、邓明云
绿化工程	/	/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　程	/	/	/	/
污水处理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黄永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邓明云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桂凯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卜小宝	深圳华建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完成了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所有工程内容，符合设计及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规范要求，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有效，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0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桂凯 注册号44020599 有效期2025.12.09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编号	440307190712004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80524996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工作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4201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9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0307-48-01-704865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1-01-18	87.68	4403071907120041-BE-001	4403071805249963-BE-001	查看
B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2-28	2964.25	4403071907120041-BD-001	4403071805249963-BD-001	查看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电气线路类综合整治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907120041-BE-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805249963-BE-001
招标类型	监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1-18	中标金额（万元）	87.68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262289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951303
总监理工程师	桂凯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1127**********18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1-18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四、履约评价

一、投标人近12季度监理项目的建设单位季度履约评价结果表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工程类别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评价时间	评价等级
1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	1057.5413	房屋建筑	深圳市罗湖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张工 0755-82224099	2025.01.15	优
2	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宿舍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367.6785	房屋建筑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刘工 0755-26892669	2026.04.07	优
3	光明区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PPP项目	598.4439	房屋建筑	深圳市光明区	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马工 18370609813	2024.12.29	优
4	平湖街道信德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245.61	房屋建筑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吴工 0755-89729758	2024.07.25	优
5	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监理	318.36	房屋建筑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吴工 0755-89729758	2024.05.29	优
6	A641-0032宗地保障住房建	499.28	房屋建筑	深圳市光明区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	2025.08.30	优

	设项目(监理)/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公司 李工 0755-83399161		

2025/2/8 15:17 罗湖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信息-合同履约信息-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登录 移动版 无障碍 关怀版 繁 | En

请输入您想要搜索的内容

首页 万象罗湖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首页 > 政务公开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工程建设 > 合同履约信息

罗湖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信息

来源：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5-01-15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履约单位名称	**考核结果**	备注
1	"一馆一中心"项目	代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匠工程有限公司)	中	
2	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	代建	中海瑞和投资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建三局第三建设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优	
3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	代建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良	
4	布心小学拆建工程	代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	
5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	代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	
6	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	代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	

https://www.szlh.gov.cn/zwgk/zdlyxxgk/gcjs/htlyxx/content/post_11960033.html 1/6

7	泰宁小学拆建工程	代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	
8	罗湖区文化馆新建工程	代建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	
9	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段）建设工程一期（龙岗大道至禾坑路段）工程	代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良	
10	罗湖棚改红线外市政配套项目	代建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深圳市罗湖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	
11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	施工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	
12	莲塘地区法定图则05-20地块项目	施工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合格	
13	罗沙南地块学校新建工程	施工	深圳市金世纪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中	
14	笋岗街道H301-0036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	施工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罗湖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优	
15	桂园中学改扩建工程	施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格	
16	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	施工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17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施工）	施工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三建设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优	
18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二期综合宿舍楼工程	施工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合格	
19	红桂中学改扩建工程	施工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	
20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施工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优	
21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及园林景观	施工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	
22	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	施工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	
23	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	施工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	

24	特力-吉盟黄金首饰产业园升级改造项目捆绑建设工程	施工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优	
25	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	施工	深圳市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中	
26	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	施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不合格	自公示期2025年1月15日起3个月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拒绝参与我署工程投标
27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12处边坡治理工程I标段	施工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	
28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12处边坡治理工程II标段	施工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良	
29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	施工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30	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项目	施工	深圳市晟楷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不合格	自公示期2025年1月15日起6个月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拒绝参与我署工程投标（连续两个季度不合格）
31	"一馆一中心"项目	监理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32	莲塘地区法定图则05-20地块项目	监理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	
33	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	监理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	
34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35	罗沙南地块学校新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36	笋岗街道H301-0036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	监理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优	
37	桂园中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良	
38	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格	
39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施工）	监理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优	
40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优	

41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二期综合宿舍楼工程	监理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42	红桂中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良	
43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优	
44	布心小学拆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	
45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良	
46	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47	泰宁小学拆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	
48	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	
49	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	监理	深圳市方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良	
50	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优	
51	特力-吉盟黄金首饰产业园升级改造项目捆绑建设工程	监理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良	
52	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	监理	深圳市方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良	
53	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	监理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54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12处边坡治理工程	监理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良	
55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56	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项目	监理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合格	
57	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段）建设工程一期（龙岗大道至禾坑路段）工程	监理	深圳市鲁班监理建设有限公司	良	
58	罗湖棚改红线外市政配套项目	监理	深圳市鲁班监理建设有限公司	良	
59	“6+2+2”学校项目第三方安全质量咨询服务	其他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良	

60	现有代建工程第三方监督评估咨询服务	其他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良	
61	正坑水碧道越桥东北侧边坡等12处边坡治理工程	招标代理	深圳甄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良	最终履约评价
62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良	
63	莲塘地区03-14地块小学新建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	
64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	
65	莲塘地区法定图则05-20地块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	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中	
66	罗沙南小学配套道路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	
67	罗湖区建筑工务署9楼7间办公室改造项目	结算审核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良	最终履约评价
68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优	
69	翠荫路（金洲路-金鹏幼儿园段）改造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优	
70	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优	
71	东昌小学二期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良	
72	新秀罗芳片区09-10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优	
73	银湖片区07-03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	
74	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东侧边坡治理抢险救灾工程	结算审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良	最终履约评价

75	清吉路（路桥集团对面）边坡等8处边坡治理工程项目二期	全过程造价咨询	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良	最终履约评价
76	翠苑花园2、3栋边坡治理抢险救灾工程	决算编制	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良	最终履约评价
77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西侧边坡治理抢险救灾工程	决算编制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	最终履约评价
78	罗湖区省立绿道2号线（梧桐山二线巡逻路段）改建工程维修保养工程	预算编制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	最终履约评价

政府部门 直属事业单位及其他 街道办事处 驻区单位 政务新媒体

电子邮箱
网站地图
网站介绍
网站声明

粤ICP备19055111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302000492号 政务服务热线：12345 执法投诉电话：0755-88160915 深圳市、区政府网站

支持IPv6 网站标识码：4403030003 主办：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承办：深圳市罗湖区政务公开中心 技术支持：深圳市罗湖区智慧城市建设中心

政府网站找错 适老化无障碍服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0-83-01-706588002001

标段名称：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057.5413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王宝良

本工程于 2022-04-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5-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6-06

查验码：884075207368691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

原件

工程编号 ：

合同编号 ：罗外高中2022-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罗湖区

委 托 人 ：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 托 人 ：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新建总建筑面积 100800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用房 70826 平方米，选配校舍用房 26374 平方米，特色教学用房 3600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估算建安费 80253.24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件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王宝良，身份证号码：230203196105240618，注册号：2100556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9条补充条款第9.4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零伍拾柒万伍仟肆佰壹拾叁元（￥10575413.00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 10071822+503591=10575413.00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总计1583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2年3月1日起（以开工令时间为准）至2024年6月30日止，共853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4年7月1日起（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至2026年6月30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9 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

3. 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委托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罗湖商务中心9楼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创投大厦 1209-1210 室
邮编： 518001	邮编： 51817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电话：	电话： 0755-89230658
传真：	传真： 0755-8923065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zdx001@163.com

4

履约评价2：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宿舍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宿舍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时段	2026 年01月 01 日至 2026 年 03 月31 日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序号	评估小项			
1	监理人员到岗到位情况、沟通协调能力	☑ 优	□ 良	□ 差
2	监理人员的文明礼貌、职业道德、专业素养	☑ 优	□ 良	□ 差
3	对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规范性 、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 优	□ 良	□ 差
4	对业主的服务态度、对承建单位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5	对合同、图纸的熟悉程度、图纸会审中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6	监理资料完善程度、上报情况	☑ 优	□ 良	□ 差
7	监理人员旁站、巡视情况	☑ 优	□ 良	□ 差
8	工程变更的审核、经济签证的审核	☑ 优	□ 良	□ 差
9	对质量、进度控制起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10	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11	处理问题采取的态度	☑ 优	□ 良	□ 差

综合评价意见：

监理单位人员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全面履行监理职责，全程把控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及投资控制各环节，履职成效显著。

建设单位：

日 期：2026年 4月 7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502-440305-04-01-500320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宿舍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367.6785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马以国

本工程于 2025-09-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0-22

查验码：JY2025101696220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ZSJG-SZDXCSSPT.qq-jl.01-00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宿舍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学城西校区

委托人：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委托人”）：**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简称“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业主方（简称“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宿舍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内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南山区留仙大道 2056 号，深圳大学城西校区内。项目拟对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和哈尔滨工业大学 3 个校区的学生宿舍及食堂进行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深圳大学城(西校区)三校区学生宿舍及食堂的拆除工程、扩建及加固工程、外立面工程、屋面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等。项目总改造面积 263352 平方米，其中修缮面积 256737 平方米(学生宿舍 227148 平方米,食堂 29589 平方米),扩建面积 6615 平方米(食堂及宿舍新增 6161 平方米，新增 8 部电梯共 454 平方米)。

项目主要改造范围包括:

1. 清华校区学生宿舍荷园 1 号-5 号共五栋楼;
2. 北大校区学生宿舍燕园 1 号-5 号共五栋楼;
3. 哈工大校区学生宿舍:荔园研究生宿舍 1 号-5 号共五栋楼，本科生宿舍 6-10 号共五栋楼;
4. 清华校区 1、2 食堂;
5. 北大校区 1、2 食堂;
6. 哈工大校区 1、3、4 食堂等。

工程等级：一级

投资性质：政府 100%

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总投资：/万元

其它：/

本项目为代建项目，业主方（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与发包人签订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作为本项目工程的委托人负责本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本合同项下的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业主方直接向监理人支付。

☑业主方委托发包人支付：业主方先向发包人支付，再由发包人向监理人转付。

二、本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与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有关附录中的措词和用语同义。

三、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如下：

（一）协议书；

（二）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委托函（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三）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录；

（四）投标承诺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五）合同通用条款；

（六）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七）施工承包合同条款；

（八）施工技术规范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九）施工图纸；

（十）三方签署的其它补充协议；

（十一）本合同附录。

四、监理范围和内容

[√]本工程监理人监理和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工作内容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附录 A。

[ ]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监理人监理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

（一）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

（二）和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五、监理酬金的计取

监理酬金中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委托监理的工程全部监理咨询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及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利润等。监理酬金按下列方式计算（均含税金在内）：

[×] 5.1 固定酬金，按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

本项目监理酬金总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固定总价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三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

[√] 5.2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3468665.09 元，增值税人民币：208119.91 元，增值税率：6%，含税价人民币：3676785.00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叁佰肆拾陆万捌仟陆佰陆拾伍元零玖分，增值税人民币：贰拾万零捌仟壹佰壹拾玖元玖角壹分，含税价人民币：叁佰陆拾柒万陆仟柒佰捌拾伍元整。

其中：

服务类型	设计阶段(元)	施工准备阶段(元)	施工阶段（元）	保修阶段（元）
工程监理	_____	_____	3501700.00	175085.00

监理人知道并同意：发包人受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代建管理并与监理人签署本合同，发包人并非项目的所有权人或项目权益人。本项目为代建项目，所涉及款项均为财政资金、发包人不垫资、不承担建设费用；发包人在收到业主方支付建设费用后再向监理人转付本合同项下费用；因此，监理人确认，监理人申请付款及发包人向监理人支付的前提为财政资金到达发包人账户。每次付款前，监理人需向发包人提交相关工程量证明材料供发包人进行审核，在得到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款项的申请，如财政资金未到达发包人账户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违约

责任，监理人不能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要求索赔，因业主方迟延支付本合同项下费用的，监理人应直接向业主方主张。

5.2.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为 22022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为 18581 万元，设备购置费/万元，联合试运转费/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本工程监理酬金计费额暂定为 367.6785 万元。

若签订合同时无批复概算，则以计划立项的总投资额的 85%作为计费额。本工程监理酬金计费额暂定为　　万元。（2）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其中：

□铁路、水运、公路、水电、水库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即_____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市政公用工程及其他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建安投资额。

即：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联合试运转费＝/万元。

（3）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监理酬金基价为 3686000.00 元。

（4）监理酬金基准价

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高程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

监理酬金基准价＝施工监理酬金基价×专业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3686000.00（元）×1×1×1

＝3686000.00 元。

（5）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___-5___%。

（6）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3686000.00×（1-__5__%）

＝3501700.00 元

（7）基本酬金及浮动酬金按下列方式计算：

基本酬金=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70%（基本酬金占比）＝ 2451190.00 元；

浮动酬金=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30%（浮动酬金占比）×评级系数（按附录 B：《监理评价表》确定）＝_____元；

☑5.2.2 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__5__%计取，即：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__5__%＝3501700.00×__5__%＝175085.00_____元。

[×] 5.3 以建筑平米单价计价形式确定监理酬金，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基本酬金=工程建筑面积×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____%（基本酬金占比）＝_____元；

浮动酬金=工程建筑面积×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____%（浮动酬金占比）×评级系数（按附录 B：《监理评价表》确定）＝_____元；

其中：

（1）工程建筑面积的约定

[ ] 工程的建筑面积暂定为:_____平方米，结算时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规划验收合格证上的建筑面积为准。

[ ] 工程的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结算时面积不做调整。

（2）综合监理单价的约定：

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_____元/平方米（￥：_____元/m^2）。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本条所述的价格包干，是指不含税价部分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三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 5.4 其他计取方式：_____

5.5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保险、税费和利润等费用，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委托人仅向项目监理单位提供临时办公用房，除此之外的其它设施均由监理单位自行负责，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5.6 若合同金额大于 1000 万元时，监理人须于委托人支付第一笔合同价款前向委托人交纳合同金额的 10%的履约保证金（函）。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果项目所在地法规等对监理人提供的履约担保方式另有强制性规定的，以当地法规等规定为准。其他担保方式或事项约定：____。

[×] 5.7 其他：/

六、监理酬金的支付

本项目为代建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00%，建设资金由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业主方直接向监理人支付。

☑业主方委托发包人支付：业主方先向发包人支付，再由发包人向监理人转付。

6.1 预付款支付:

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业主方☑委托人应支付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20%作为预付款，即：700340.00 元。

预付款的其他约定：

6.2 在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内，□业主方☑委托人可按月度或工程节点支付监理酬金。

[×] 6.2.1 □业主方□委托人按季度向监理人支付监理酬金：

（1）每季度需支付的基本酬金为：

（酬金总额×基本酬金占比）/[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专用条款中约定不调整监理酬金的监理服务延长期限]（按季度计）×80%（支付时需提供按合同约定增值税率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下同），即（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元）。

（2）每季度需支付的浮动酬金为：

（酬金总额×浮动酬金占比）/[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专用条款约定的不调整监理酬金之监理服务延长期限]（按季度计）×该季度评级系数×80%，即（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计算浮动酬金时，每季度委托人根据监理人服务质量，按照附录 B 对监理人进行考核评价，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浮动酬金支付金额。

[×] 6.2.2 □业主方□委托人按工程节点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各节点支付时间和支付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1 各阶段支付时间与支付比例

序号	阶段	支付时间	比例
1	监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至总包单位进场之前一日	在总包单位进场之日后一次性支付	10%
2	总包单位进场后至工程进度50%	在工程总进度达到50%后一次性支付	30%
3	工程初验		30%
4	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15%
	合计		85%

各阶段支付的酬金均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1）各阶段支付的基本酬金为按本合同第五条计算的基本酬金乘以表 1 中各阶段的支付比例×80%；

（2）各阶段支付的浮动酬金为按本合同第五条计算的浮动酬金乘以表 1 中各阶段的支付比例×该阶段评级系数×80%。其中，各阶段的考核评价得分及评级系数计取方式如下：

若某工程阶段不足三个月，则在该阶段末对监理人的监理服务进行一次考核评价，并根据考核得分确定评级系数；

若某工程阶段超过三个月，则每三个月进行一次考核评价，该阶段的服务评价得分为每次评价得分的平均值，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该阶段评级系数。

[√] 6.2.3□业主方☑委托人按实物工程量按月向监理人支付监理酬金：

按委托人与监理人所指派的工程代表审定的季度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的造价（即按施工合同单价计算的季度完成施工产值，以经过委托人审核确认的施工进

度款季度报表中的数据为准），再乘以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乘以 80%支付季度监理酬金。即：按季度应支付监理酬金额＝（季度完成施工产值）×（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率）×（基本酬金占比+浮动酬金占比×季度评级系数）×80%。其中，施工阶段监理费率（暂定）=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暂定）/概算建安费=__350.17___万元（暂定）/__18581.37__万元=__1.88__%。

进度款支付的最低金额：5 万元，若按季度应支付进度款低于 5 万元，累计至下个季度一并支付。

6.4 委托监理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当月，□业主方☑委托人除约定支付基本酬金、浮动酬金外；还应将 5%的基本酬金和 5%的浮动酬金一并支付给监理人，其中，5%的评级系数按竣工验收合格当月及以前各季度或各节点实际浮动评价的平均值确定。

6.5 委托监理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竣工验收合格当月及以前各季度或各节点实际浮动评价的平均值作为计算剩余 15%浮动酬金的依据。在三方办理完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结算并经相关政府部门审定后 3 个月内，由监理人提出付款申请，委托人审核通过后□业主方☑委托人支付监理酬金至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结算额的 95 %。剩余的监理酬金在移交业主方起至协议书第八条约定的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届满，监理人履行了保修期监理义务且项目决算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监理人提出付款申请，委托人审核通过后□业主方☑委托人向监理人一次性支付。

6.6 □业主方☑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保修阶段监理酬金：

6.6.1 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用支付：保修阶段监理费于工程决算完成、监理人履行了保修期监理义务且监理保修阶段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监理人提出付款申请，委托人审核通过后□业主方☑委托人向监理人一次性支付保修阶段监理酬金决算金额。

6.7 本项目为政府代建项目，以上付款需在政府专项资金到位后支付。

6.8 发票开具

（1）监理人应保证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具体开票信息如下：

[√] **①委托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MADD AT1F 5H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32A

电话号码：0755-2602124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新时代支行

银行账号：7559 7182 9610 000

②监理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951303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 2127 号华通大厦 1604

电话号码：0755-8923065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2）监理人每次就付款金额与□业主方☑委托人进行确认，监理人就确认的金额向□业主方☑委托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下同，如发票无法分割的，应在第一次付款时全额提供）。监理人不得在付款金额尚未确认时就提前开具专用发票。

（3）监理人应在每次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业主方☑委托人提交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业主方☑委托人有权拒收发票。

（4）□业主方☑委托人支付监理费时，监理人应事先提交经□业主方☑委托人确认的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付款证明文件，□业主方☑委托人应在收到监理人付款证明文件后，且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税务机关交叉稽核比对确属合法有效后支付款项给监理人。

（5）监理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业主方☑委托人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业主方☑委托人的，监理人应负责按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向□业主方☑委托人提供相应资料，以保证□业主方☑委托人顺利获得抵扣，否则，□业主方☑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监理费。

（6）监理人必须严格遵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监理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业主方☑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监理人负责赔偿□业主方☑委托人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附加费、罚金、滞纳金和法律费用。

（7）监理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并经□业主方☑委托人签收后，若发生丢失，监理人应积极协助□业主方☑委托人，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以保证□业主方☑委托人顺利获得抵扣。

（8）监理人必须严格遵照合同约定的税率 R 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对于实际提供专用发票税率低于合同约定的专用发票税率差额部分将在结算时予以扣减，并处差额部分 10%的违约金。具体计算公式如下：税率差额+违约金=∑[Ci×（1/（1+Ri））×（R-Ri）]×110%，（R-合同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Ri-每次付款实际提供给业主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Ci-每次付款含税金额；）如因政府原因调整增值税税率，结算时按照上述公式调整税率差额，但不计违约金，税率差额具体计算公式如下：税率差额=∑[Ci×（1/（1+Ri））×（R-Ri）]（当 Ri>R 时，则增值税税款调减；当 Ri<R 时，则增值税税款调增）。

七、结算约定

本监理工程依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收费标准计取，以相关部门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费用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监理费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70%（基本酬金占比）+30%（浮动酬金占比）*评级系数（按附录 B《监理评价表》确定）+5%），以上公式已含保修阶段监理费。

本工程监理酬金结算价以相关部门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金额为计费基数重新核定监理费，最高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如超过时以概算批复的监理费作为结算价，最终结算价以相关政府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

八、监理服务期限

本工程的监理服务期限为 1150 日历天。其中，自委托人发出的书面进场指令约定的时间开始到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的期限为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为 420 日历天，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本工程保修期满的期限为保修期阶段监理服务期限为 730 日历天。

九、三方承诺

（一）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二）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十、合同订立

（一）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二）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三）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监理人执肆份，业主方执贰份。

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丽山路 51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子邮箱：

委托人：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32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818621

传真：0755-2681862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新时代支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8000

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 2127 号华通大厦 1604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9230658

传真：0755-8923065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586

邮政编码：518000

履约评价3：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工程PPP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光明区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PPP项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时段	2022年 1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 单项评价 ☑ 竣工总评价

序号	评估小项	
1	监理人员到岗到位情况、沟通协调能力	☑ 优 ☐ 良 ☐ 差
2	监理人员的文明礼貌、职业道德、专业素养	☑ 优 ☐ 良 ☐ 差
3	对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规范性 、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 优 ☐ 良 ☐ 差
4	对业主的服务态度、对承建单位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5	对合同、图纸的熟悉程度、图纸会审中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6	监理资料完善程度、上报情况	☑ 优 ☐ 良 ☐ 差
7	监理人员旁站、巡视情况	☑ 优 ☐ 良 ☐ 差
8	工程变更的审核、经济签证的审核	☑ 优 ☐ 良 ☐ 差
9	对质量、进度控制起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10	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11	处理问题采取的态度	☑ 优 ☐ 良 ☐ 差

综合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优。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4 年 12 月 29 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7-440311-04-01-163609002001

标段名称：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工程PPP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98.4439万元

中标工期：自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至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1642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至2024 年 06 月 29 日止，共912日历天； ?保修阶段：自2024 年 06 月 30 日起至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共730日历天； ?其他服务：自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至2022 年 05 月 14 日止，共13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强

本工程于 2021-12-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1-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1-27

HTTZ/GCJSB-2022-0004

工程编号：SBT202108001

合同编号：HTGS-GCHT-004

光明区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 PPP 项目

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区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 PPP 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工程项目位于公明街道振明路与安发路交汇处西北侧，定位为区级综合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用地面积 6291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6995 平方米。项目静态总投资 42875.3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为 36317.4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381.93 万元，预备费 3175.95 万元。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建安工程费暂定为 36317.48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强 ，身份证号码：422128196803170054 ，注册号：4200495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伍佰玖拾捌万肆仟肆佰叁拾玖元（¥ 5984439）。

其中:不含税总价 5645697.17 元，税金 338741.83。

包括：

1. 监理酬金：¥5984439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其中：

（1）勘察、设计阶段服务酬金：¥557950 元。

（2）施工阶段服务酬金： ¥5168085 元。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258404 元。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始，至工程质量保修期满止。

2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始，至 勘察测绘工作完成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始，至 设计工作完成止。

（3）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始，至施工工作完成止。

（4）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06 月 30 日始，至质量保修期满止。

（5）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3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
2.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
3. 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4 份。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公明社区兴发路 35 号 101

邮政编码：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松朗支行

账号：000401962804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1209-1210 室

邮政编码：51817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电话：0755-83242264

传真：/

电子邮箱：940147708@qq.com

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光明区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PPP项目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区红花山体育中心改扩建PPP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振明路与安发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6687.00	工程造价	39493.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61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04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鹏清建筑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柏涛
副组长	丘亦群、赵旭涛、马以国、龚旭亚
组员	郑景超、戴亿勋、杨光绪、洪翔、王小伟、冯奕龙、桂凯、夏奇、邹俊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旭涛	杨光绪、王小伟、戴亿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赵旭涛	洪翔、夏奇、桂凯
工程质控资料	郑景超	邓如湄、邹俊华、冯奕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9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1	黄柏涛	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2	马以国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3	赵旭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4	丘亦群	深圳市鹏清建筑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5	戴亿勋	深圳市鹏清建筑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6	杨光绪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7	王小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8	洪翔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安装施工员	
9	邓如湄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资料员	
10	郑景超	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	资料员	
11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12	邹俊华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13	冯奕龙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14	桂凯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15	夏奇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监理工程师	
16					
17					
18					
19					
20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公明社区安发路西侧、振明路北侧。该工程总建筑面积46687.0m²(不含已建1栋体育馆主馆)，由2栋、3栋(A座、B座)和地下室组成，其中地下1层，建筑面积:地下13262.0m²，耐火等级:一级，使用功能:地下室主要为汽车库(停车位392个，设有充电车位113个，属|类停车库)、游泳池及泳池配套用房和设备用房等(消防水泵房位于地下一层);2栋地上3层，建筑高度:23.95m，建筑面积:地上19973.0m²，属多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二级，使用功能:2栋一至三层为体育功能用房(消防控制室位于一层，高位消防水箱位于屋顶);3栋地上3层，建筑高度:20.19m，建筑面积:地上13452.0m²，属多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二级，使用功能:3栋A座一层为体育场配套用房、二层室外看台，3栋B座一至三层为配套服务用房。工程设有室内外消火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经审查，结论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龚旭亚
注册号：4404826-AY009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红体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清建筑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丘亦群
注册号：4407340-007
有效期：至2026年5月

履约评价4：平湖街道信德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平湖街道信德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时段	2022年11月23日至2024年6月27日	评价类型	☑ 项目总评价

序号	评估小项				
1	监理人员到岗到位情况、沟通协调能力	☑ 优	□ 良	□ 差	
2	监理人员的文明礼貌、职业道德、专业素养	☑ 优	□ 良	□ 差	
3	对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规范性 、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 优	□ 良	□ 差	
4	对业主的服务态度、对承建单位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5	对合同、图纸的熟悉程度、图纸会审中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6	监理资料完善程度、上报情况	☑ 优	□ 良	□ 差	
7	监理人员旁站、巡视情况	☑ 优	□ 良	□ 差	
8	工程变更的审核、经济签证的审核	☑ 优	□ 良	□ 差	
9	对质量、进度控制起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10	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11	处理问题采取的态度	☑ 优	□ 良	□ 差	

综合评价意见：

本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工作态度认真负责、能对施工现场进行严格管理，确保项目质量可控 ，项目履约为优秀。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4年 7 月 25 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3-440307-04-01-294585003001

标段名称：平湖街道信德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45.610000万元

中标工期：1270

项目经理(总监)：高波

本工程于 2022-09-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9-2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29

查验码：418049801243331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

扫描件

工程编号：2203-440307-04-01-294585003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 范 文 本）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信德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龙岗区平湖街道平吉大道与信德路交汇处

委 托 人：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信德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平湖街道平吉大道与信德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6518.6 平方米，现状为 36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现状总建筑面积 18111 平方米。本项目拟在现状校园内进行改扩建，占地面积 12532.2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新增 18 班（其中小学 12 班、初中 6 班）共 840 个学位，拟拆除重建学校大门及门卫室，新建一栋教学楼（地下 1 层地上 6 层）、一座立体运动场，配套建设室外体育活动场地、道路广场、景观绿化、管网等工程设施；新建总建筑面积 18504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 13092 平方米、微格教室 182 平方米、架空层 1680 平方米、地下人防车库 2750 平方米、设备用房 800 平方米，新增地下停车位 55 个。改扩建完成后，学校办学规模为 54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总建筑面积 36615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 29532 平方米、微格教室 182 平方米、架空层 1680 平方米、地下人防车库及设备用房 5221 平方米，设置地下停车位 70 个。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40%；企业自筹 6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3052.16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0875.9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高波，身份证号码：230202196708211122X，注册号：4401920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肆拾伍万陆仟壹佰圆整（¥2,456,1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233.91	11.7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2022年10月01日起至2026年03月24日止，总计1270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2年10月01日起至2024年03月24日止，共54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4年03月25日起至2026年03月24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10月01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歧阳路 8 号融湖世纪花园 1 栋 46-5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02041512010004709

电话：0755-89729078

传真：0755-89729078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天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1209-1210 室

邮编：51817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电话：0755-89230658

传真：0755-89230658

电子邮箱：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信德学校教学综合楼

验收日期：2020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信德学校教学综合楼				
工程地点	龙岗区平湖街道平吉大道与信德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8432.87m2	工程造价	9362.37108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六	层
			地下：	一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92/2023-01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203-440307-04-01-2945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守彬
副组长	何建恒、吴旭彬、张颢、李靖
组员	杨梓贵、苏国豪、朱胤沅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海滨	邱基达、肖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炜旭	邹明规、邱传标、邱泰然
工程质控资料	陈燕杰	/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给排水、道路、园林绿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鹏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深圳市鹏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3		深圳市鹏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深圳市鹏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审定		
8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公司领导		
9					
10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总监		
11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监理		
12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13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14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15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16		汕头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7		汕头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汕头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GD-E1-914/6

履约评价5：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监理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监理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时段	2022年9月30日至2024年4月30日	评价类型	☑ 项目总评价

序号	评估小项				
1	监理人员到岗到位情况、沟通协调能力	☑ 优	□ 良	□ 差	
2	监理人员的文明礼貌、职业道德、专业素养	☑ 优	□ 良	□ 差	
3	对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规范性 、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 优	□ 良	□ 差	
4	对业主的服务态度、对承建单位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5	对合同、图纸的熟悉程度、图纸会审中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6	监理资料完善程度、上报情况	☑ 优	□ 良	□ 差	
7	监理人员旁站、巡视情况	☑ 优	□ 良	□ 差	
8	工程变更的审核、经济签证的审核	☑ 优	□ 良	□ 差	
9	对质量、进度控制起的作用	☑ 优	□ 良	□ 差	
10	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	☑ 优	□ 良	□ 差	
11	处理问题采取的态度	☑ 优	□ 良	□ 差	

综合评价意见：

本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工作态度认真负责、能对施工现场进行严格管理，确保项目质量可控 ，项目履约为优秀。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4年 5 月 29 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7-440307-04-01-251306002001

标段名称：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318.360000万元

中标工期：1270

项目经理(总监)：高波

本工程于 2022-08-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8-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8-31

查验码：649799762532239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扫描本

工程编号：2107-440307-04-01-251306002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 范 文 本）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监理

工程地点：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园岭片区

委 托 人：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

2. 工程地点：位于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园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A-01-06 地块内，西临平湖大道、北临园岭北路、东临平龙大道、南临平湖实验学校。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9820.5 ㎡，拟建一所 36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校舍总建筑面积 33561.8 ㎡。项目拟分两期实施，本次为一期工程，建设范围用地面积 7512.3 ㎡，新建建筑面积 26870.2 ㎡（其中地上面积 17867.2 ㎡、地下面积 9003 ㎡）。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1 栋小学教学综合楼，同时建设道路广场等室外配套工程。小学教学综合楼为地下 1 层半地上 5 层的建筑，总建筑面积 26870.2 ㎡，设地下车位 96 个。主要功能分区为：地下一层为地下人防车库及设备用房，半地下一层为厨房、食堂、设备用房及风雨球场，地上一层为图书馆、架空层，地上二层至地上五层为教室、实验室、教师办公室、行政办公室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40%；企业自筹 6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7660.97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4840.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高波，身份证号码：230202196708211222X，注册号：4401920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叁佰壹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3,183,6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303.20	15.1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2022年09月01日起至2026年02月23日止，总计1270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2年09月01日起至2024年02月23日止，共54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4年02月24日起至2026年02月23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9月6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歧阳路 8 号融湖世纪花园 1 栋 46-5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102041512010004709

电话：0755-89729078

传真：0755-89729078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1209-1210 室

邮编：51817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586

电话：0755-89230658

传真：0755-89230658

电子邮箱：

3

原件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

验收日期：2024 年 4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一期）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湖岭路与平龙大街交汇处西南角		
建筑面积	26870.2 ㎡	工程造价	12944.60019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5 层；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号	2107-440307-04-01-25130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4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107-440307-04-01-25130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基坑支护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敬淼
副组长	王志龙 张颢 艾志刚
组员	王萧杰 顾田 陈冠标 张碧勇 吴旭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荣	梁坤 王国玉 郑叔丰 董小菲 傅庸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吴东武	宋兴念 路达 郑铿锐 林文峥 陈娴
工程质控资料	霍坤鹏	李坚铭 蔡晓轩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改造项目四期用地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融湖广场商业、办公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敬淼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2	王萧杰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	
3	梁荣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	
4	吴东武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	
5	梁坤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	
6	霍坤鹏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	
7	艾志刚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	
8	顾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	
9	路达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	
10	吴旭彬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	
11	张颢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12	王国玉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	宋兴念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王志龙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15	陈冠标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6	张碧勇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7	郑铿锐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18	林文峥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电气专业工程师	
19	郑叔丰	汕头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20	董小菲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注册建造师	
21	蔡晓轩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22	傅庸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注册建造师	
23	陈娴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3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3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3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史志刚 注册号：4407461-02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履约评价6：A641-0032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监理)/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监理单位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A641-0032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监理）/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时段	2022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5年 7 月 25 日	评价类型	☑ 项目竣工总评价

序号	评估小项			
1	监理人员到岗到位情况、沟通协调能力	☑优	□ 良	□ 差
2	监理人员的文明礼貌、职业道德、专业素养	☑优	□ 良	□ 差
3	对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规范性 、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优	□ 良	□ 差
4	对业主的服务态度、对承建单位的管理	☑优	□ 良	□ 差
5	对合同、图纸的熟悉程度、图纸会审中的作用	☑优	□ 良	□ 差
6	监理资料完善程度、上报情况	☑优	□ 良	□ 差
7	监理人员旁站、巡视情况	☑优	□ 良	□ 差
8	工程变更的审核、经济签证的审核	☑优	□ 良	□ 差
9	对质量、进度控制起的作用	☑优	□ 良	□ 差
10	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	☑优	□ 良	□ 差
11	处理问题采取的态度	☑优	□ 良	□ 差

综合评价意见：

评价优秀
专业能力强
责任心强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5年 8月30日

工程名称不一致情况说明

合同名称与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名称对应证明

我司与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A641-0032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监理合同名称为《A641-0032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名称为《A641-0025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名称为《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监理合同名称与中标通知书名称、施工许可证名称属同一项目。

特此证明！

深圳市深昱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1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8-440311-04-01-170642001001

标段名称：A641-0025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499.280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郭在志

本工程于 2022-03-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4-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4-12

查验码：433022145821355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A641-0032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光明区新湖街道双明大道南侧，华夏路西侧
委 托 人：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A641-0032 宗地保障住房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光明区新湖街道双明大道南侧，华夏路西侧

3. 工程规模：该项目用地面积：33373.24 平方米；建筑容积率由：≤5.5；建筑高度：≤150 米；建筑覆盖率：一级≤40%；二级≤25%；　总建筑面积约 273369.8 平方米，业态包括公共住房 168487 平方米、商业 3895 平方米、公共配套（幼儿园、社康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公共充电站、公交首末站）11170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89817.8 平方米。地下三层，地上建筑高度不超过 150 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郭在志　，身份证号码：　421127198806264736　，注册号：　44020601

五、签约酬金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4,992,8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元 整；不含税总价为：￥ 4,710,188.68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柒拾壹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税率 6%，税金为￥ 282,611.32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贰仟陆佰壹

拾壹元叁角贰分，详见监理酬金计价表。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在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前已支付或已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不再调整，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按不含税价格及新税率进行调整。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499.2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2 年 03 月 08 日 起至 2027 年 01 月 25 日 止，总计 1784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2 年 03 月 08 日 起至 2025 年 01 月 25 日 止，共 1054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01 月 25 日 起至 2027 年 01 月 25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07.25。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3 份。

委托人：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受托人：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创投大厦 1209-1210 室

邮编：51817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86

电话：0755-8923065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07月0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双明大道南侧，华夏路西侧	建筑面积	278616㎡	工程造价	126469.2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1栋A、D、E座50F；1栋B、C、F座49F层		
	框架		地下：3F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8-440311-04-01-17064212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7月0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4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星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陶泳华
副组长	胡兵、程光明、周瑞丰、林雪辉
组员	袁平、刘志健、肖鹏、刘海、邹伟浩、何嘉成、陈华锋、韦泉英、王云飞、陈海根、蔡佳新、覃勇添、舒俊琼、周程、张晓东、张练达、林裕国、江青文、于洪志、李源、潘延峰、孔利鹏、马国华、谢峥荣、彭家喜、陆营部、吴凯、熊峰、陈伟丰、蒋新潮、刘学文、黎育生、黄阿芳、马松、伊世恒、张育普、张志坚、张云峰、睢德涛、张岩、李禹松、黄锡金、刘香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袁　平	刘志健、肖鹏、刘海、姜慧、鄢木、黄荣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晓东	董一达、张练达、林裕国、江青文、于洪志、李源、潘延峰、李家幸、黄彦
工程质控资料	孔利鹏	李圆圆、余慈航、钟泽杰、黄泳、杨春娘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GD-D1-613/5□□□

室外工程子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给排水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气照明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深圳市改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3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深圳市改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8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9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市政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顺建建设工程公司			
16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18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19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21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22		深圳市[illegible]有限公司			
23		深圳市深鹏科技有限公司	土建	中级	
24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	中级	
25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		深圳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彭俊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中级	彭俊勇
29	周程	深圳市正天	技术主管	中级	周程
30	林[illegible]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初级加油	初级	林[illegible]
31	吕金河	深圳市正天集团有限公司	主职安全员		吕金河
32	张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材料员		张文
33					
34					
35	王云飞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建筑施工初级	王云飞
36	余俊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安全总监	中级	余俊强
37	蔡佳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质量员	无	蔡佳新
38	张春龙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初级	张春龙
39					
40	覃兆保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覃兆保
41					
42	钟泽生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初级	钟泽生
43					
44					
45					
46	谢峰荣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物资管理	无	谢峰荣
47	王云越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王云越
48	张世浩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管员	无	张世浩
49					
50	陈兆权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建筑施工初级	陈兆权
51	关嘉荣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无	关嘉荣
52					
53					
5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光明D1-5-1-1地块人才住房项目主体工程该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双明大道南侧、华夏路西侧，宗地号为A641-0032，本项目总用地面积33373.24m²。拟建住宅、商业及公共配套等，总建筑面积278616m²。地上由7栋建筑组成，其中1栋A座、B座、C座、D座、E座、F座为住宅塔楼，底部设有商业、物业服务用房；2栋为三层幼儿园。工程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地下室防水等级为二级，人防抗力级别为核五常六，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住宅及地下室为一级耐火极限，幼儿园为二级耐火极限，主要结构类型裙楼及其范围内地下室为框架结构，住宅塔楼及其范围内地下室为剪力墙结构。建筑层数为：地下3层，1栋A座、D座、E座塔楼为地上50层，1栋B座、C座、F座塔楼为地上49层，6栋塔楼均属于超高层住宅；1栋A座建筑高度149.45米，1栋B座建筑高度146.95米，1栋C座建筑高度146.95米，1栋D座建筑高度149.80米，1栋E座建筑高度149.80米，1栋F座建筑高度147.45米，2栋幼儿园建筑高度13.20米，总户数为2184户。

本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装修范围及部位：地下室车区、电梯厅、合用前室、公共走道等，裙楼一二层车库、配电间、公交首末站、架空绿化休闲场地、住宅套内卧室、客厅、卫生间、厨房等。各部位采用装修材料：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无机涂料等材料进行装饰；墙面采用燃烧性能为A级的无机涂料或乳胶漆饰面、瓷砖等材料进行装饰；地面采用瓷砖、大理石等材料进行装饰。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项专项验收，包括：（1）人防工程；（2）供水、供电设施；（3）排水设施；（4）防雷设施；（5）水土保持设施；（6）环境保护设施；（7）无障碍设施；（8）燃气工程；（9）海绵设施；（10）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11）光纤入户设施。各项专项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7日	2025年7月7日	2025年7月7日	2025年7月7日	2025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林雪辉
注册号：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周瑞丰
注册号：4402287-03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2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投标人经营状况信息

一、财务状况真实性及无重大诉讼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司参加龙田街道锦绣西路电力迁改工程(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司郑重作以下承诺：

1. 财务状况真实性承诺

（1）制度健全性：我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要求。

（2）数据真实性：我司提供的所有财务报告、审计报表、纳税证明及社保缴纳记录等文件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伪造、变造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的行为。

（3）经营稳定性：我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需的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

（4）依法纳税与社保：我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无拖欠行为，拥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

2. 无重大诉讼及仲裁承诺

诉讼情况声明：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我司及我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近三年内（自2023年10月29日起至今）：

（1）未涉及任何正在进行的、可能对我司履约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民事、刑事或行政诉讼案件；

（2）未涉及任何正在进行的、可能导致我司承担重大赔偿责任的仲裁案件；

（3）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消费人员名单；

（3）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重大违法记录：我司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信息披露义务：若在本项目评审或合同履行期间，我司发生新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我司承诺在知悉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贵单位。

三、 违约责任

我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经查实我司存在提供虚假材料、隐瞒重大诉讼或财务状况不实等情况：

（1）我司自愿放弃中标资格，或接受解除合同的处理；

（2）我司愿意承担由此给贵单位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

我司同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2026年10月29日

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二、近一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可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承诺）、银行资信证明等。

2025年审计报告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6號遠洋廣場13棟715
電話： 0755-84863113 傳真： 0755-28915961
網址： http:// www.sz-cta.com/

关于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五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2
七、财务情况说明	33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粤26KBNH016H

审 计 报 告

机密　　深诚正审字[2026]第0231号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

2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725,357.67	933,10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2	14,233,320.81	15,406,71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3	26,183,396.32	25,341,834.3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4	4,031,979.34	2,620,149.17
其他应收款	附注5	2,225,852.07	2,081,477.46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7,399,906.21	46,383,278.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6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7	1,485,538.56	1,362,205.8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附注8	24,081.34	24,752.6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9,619.90	1,686,958.43
资产合计		49,209,526.11	48,070,236.90

3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9	4,448,935.21	4,366,430.65
预收款项	附注10	18,767,579.51	17,156,076.04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1,793,408.35	2,452,730.58
应交税费	附注12	769,102.20	649,828.83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4,222,639.07	4,280,973.8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0,001,664.34	28,906,039.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0,001,664.34	28,906,039.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14	16,070,000.00	16,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5	3,137,861.77	3,094,196.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07,861.77	19,164,196.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209,526.11	48,070,236.90

4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6	69,431,747.10	80,245,374.78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38,493,275.83	49,900,926.68
税金及附加	附注18	488,547.46	521,142.79
销售费用	附注19	819,718.96	2,002,744.12
管理费用	附注20	23,817,265.14	21,425,311.36
研发费用	附注21	5,765,867.76	5,855,508.38
财务费用	附注22	3,429.37	1,422.4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622.13	1,865.25
加：其他收益	附注23	12,171.58	10,241.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24	487,863.48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3,677.64	548,560.3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5	1,000.00	117,106.0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6	501,012.85	374,334.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64.79	291,331.48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7	-	1,873.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64.79	289,457.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64.79	289,457.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5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利 润 表（续）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664.79	289,457.55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6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4,368,323.52	89,595,9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232,188.99	12,257,399.44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4	80,600,512.51	101,853,35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9,948,878.77	53,793,82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7,614,043.84	32,837,265.93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4,913,602.29	5,356,075.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344,993.33	13,549,010.14
现金流出小计	9	81,821,518.23	105,536,17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221,005.72	-3,682,815.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40,306,71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487,86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28,905.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6	40,794,573.48	28,90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647,996.73	543,787.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39,133,320.81	5,293,705.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1	39,781,317.54	5,837,49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013,255.94	-5,808,587.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10,0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7	-	10,07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	10,07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207,749.78	578,59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933,107.45	354,51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25,357.67	933,107.45

7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6,070,000.00	-	-	-	3,094,196.98	19,164,196.98		6,000,000.00				3,004,739.43	9,004,73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200,000.00	-2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16,070,000.00	-	-	-	3,094,196.98	19,164,196.98		6,000,000.00	-	-	-	2,804,739.43	8,804,739.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43,664.79	43,664.79		10,070,000.00	-	-	-	289,457.55	10,359,45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6					43,664.79	43,664.79						289,457.55	289,457.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7	-	-	-	-	-	-		10,070,000.00	-	-	-	-	10,07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	-				-		10,070,000.00					10,07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其他	11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					-	-						-	-	
3.其他	15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														
5.其他	21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16,070,000.00	-	-	-	3,137,861.77	19,207,861.77		16,070,000.00	-	-	-	3,094,196.98	19,164,196.98	

8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5年11月2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95130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7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604。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经营建设监理业务；建设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招标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信息工程监理；信息化系统及自动化系统的设计与开发；工程技术软件开发；工程精密仪器开发；信息系统工程评估咨询及规划设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地质灾害工程监理；环境监理；档案咨询、整理、档案数字化处理及技术服务。公共设施运营管理及维护；信息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计算机及相关辅助设备维护，智能及安防监控设备维护；工程第三方评估与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技术类: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土流失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劳务派遣；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工程、公路工程的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公路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次编制的2025年度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会计期间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2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出口退税、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款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四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5）长期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b.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押金组合	缴纳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关联方往来组合	因关联方关系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政府部门及合作方	因政府部门及合作方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50	50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9.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a.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b.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0.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c.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50	0-10	1.8-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0-10	9-2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10	9-33.33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10	18-33.33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10	9-33.33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a.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b.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c.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a.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e.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f.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应付债券

债券是本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应付债券即本公司债券在到期时应付钱给持有债券的人（包括本钱和利息）。

债券发行分为面值发行、溢价发行和折价发行三种情况，本公司设置“应付债券”科目，并在该科目下设置债券面值、债券溢价、债券折价、应付利息等明细科目，核算应付债券发行、计提利息、还本付息等情况。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a.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出租物业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别情况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净额法）；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的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a.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b.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c.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和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和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再租人增最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后续来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2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a.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b.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c.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无变更。

(2)会计差错更正---无更正。

(3)会计估计变更---无变更。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9,101.30	37,473.79
银行存款	716,256.37	895,633.66
合　　计	725,357.67	933,107.45

附注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国债	14,086,031.07	15,406,710.00
公允价值变动	147,289.74	
合　　计	14,233,320.81	15,406,710.00

附注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034,645.50	30.51%	9,509,845.57	37.31%
1-2年	4,284,111.72	16.27%	15,982,221.46	62.69%
2-3年	14,014,871.74	53.22%		
小　　计	26,333,628.96	100.00%	25,492,067.03	100.00%
减：坏账准备	150,232.64		150,232.64	
合　　计	26,183,396.32		25,341,834.39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龙门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1,924,825.0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999,262.61
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	947,305.44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819,962.16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762,600.00

附注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32,786.24	67.78%	1,320,592.14	50.40%
1-2年	10,362.38	0.26%	889,011.45	33.93%
2-3年	878,905.14	21.80%	199,098.58	7.60%
3年以上	409,925.58	10.17%	211,447.00	8.07%
合　　计	4,031,979.34	100.00%	2,620,149.17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908,921.00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547,000.00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309,044.00
深圳市中睿云景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0
深圳市佳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00

附注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225,852.07	2,081,477.46
合　　计	2,225,852.07	2,081,477.46

（1）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72,893.14	16.75%	840,578.02	40.38%
1-2年	634,902.76	28.52%	456,631.36	21.94%
2-3年	433,788.09	19.49%	33,930.00	1.63%
3年以上	784,268.08	35.23%	750,338.08	36.05%
合　　计	2,225,852.07	100.00%	2,081,477.46	100.00%

（2）主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450,704.40
徐闻德城置业有限公司	179,049.89
社保费（个人承担部分）	127,825.78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309.92

附注6：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300,000.00

附注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502,171.57	647,996.73		4,150,168.30
运输设备	3,174,201.59	647,996.73		3,822,198.32
办公设备	26,000.00			26,0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1,969.98			301,969.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39,965.76	524,663.98		2,664,629.74
运输设备	1,828,394.29	524,663.98		2,353,058.27
办公设备	24,700.00			24,7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86,871.47			286,871.4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362,205.81	647,996.73	524,663.98	1,485,538.56

附注8：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30,940.17			30,940.17
软件原值	30,940.17			30,940.17
（二）累计摊销合计	6,187.55	671.28		6,858.83
软件摊销	6,187.55	671.28		6,858.8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24,752.62		671.28	24,081.34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33,339.19	41.21%	2,361,313.37	54.08%
1-2年	617,453.84	13.88%	1,409,397.87	32.28%
2-3年	1,402,422.77	31.52%	505,300.75	11.57%
3年以上	595,719.41	13.39%	90,418.66	2.07%
合　　计	4,448,935.21	100.00%	4,366,430.65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江西兴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86,000.00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781,133.00
深圳市江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安吉尔分公司	400,000.00
重庆中兆民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09,044.00
深圳市源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6,417.90

附注10：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001,015.36	15.99%	1,402,102.16	8.17%
1-2年	877,589.12	4.68%	1,469,149.67	8.56%
2-3年	1,324,950.82	7.06%	2,452,869.43	14.30%
3年以上	13,564,024.21	72.27%	11,831,954.78	68.97%
合　　计	18,767,579.51	100.00%	17,156,076.04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	3,005,309.16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	1,688,412.32
龙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00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996,703.52

深圳市光明区财政局	834,309.00

附注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2,730.58	26,417,445.05	27,076,767.28	1,793,408.35
社会保险费		483,776.56	483,776.56	
住房公积金		53,500.00	53,500.00	
合　　计	2,452,730.58	26,954,721.61	27,614,043.84	1,793,408.35

附注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50,083.13	4,017,417.26	3,910,951.22	556,549.17
车船使用税		3,540.00	3,54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64.25	282,921.02	275,450.08	34,035.19
教育费附加	11,384.68	121,251.87	118,050.04	14,586.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89.78	80,834.57	78,700.01	9,724.34
个人所得税	154,206.99	526,910.94	526,910.94	154,206.99
合　　计	649,828.83	5,032,875.66	4,913,602.29	769,102.20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4,222,639.07	4,280,973.82
合　　计	4,222,639.07	4,280,973.82

（1）其他应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655.02	3.50%	210,131.78	4.91%
1-2年	10,131.78	0.24%	655,948.24	15.32%
2-3年	649,958.47	15.39%	1,932,096.75	45.13%
3年以上	3,414,893.80	80.87%	1,482,797.05	34.64%
合　　计	4,222,639.07	100.00%	4,280,973.82	100.00%

（2）主要其他应付款项情况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和谐地产有限公司	160,000.00
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8,000.00
深圳市鑫森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亚湾分中心	30,013.00

茂名市电白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5,000.00

附注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曾保令	6,428,000.00	40.00%	6,428,000.00	40.00%
桂凯	9,642,000.00	60.00%	9,642,000.00	60.00%
合　　计	16,070,000.00	100.00%	16,070,000.00	100.00%

附注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3,094,196.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3,094,196.9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3,664.7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137,861.77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6：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监理收入	69,431,747.10	80,245,374.78		
合　　计	69,431,747.10	80,245,374.78		

附注17：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监理成本	38,493,275.83	49,900,926.68		
合　　计	38,493,275.83	49,900,926.68		

附注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921.02	300,659.62
教育费附加	121,251.87	128,905.90
地方教育附加	80,834.57	85,937.27
印花税		5,640.00
车船税	3,540.00	
合　　计	488,547.46	521,142.79

附注1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819,718.96	2,002,744.12
合　　计	819,718.96	2,002,744.12

附注2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3,817,265.14	21,425,311.36
合　　计	23,817,265.14	21,425,311.36

附注2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5,765,867.76	5,855,508.38
合　　计	5,765,867.76	5,855,508.38

附注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622.13	-1,865.25
手续费	4,051.50	3,287.70
合　　计	3,429.37	1,422.45

附注2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回个税手续费	12,171.58	10,241.34
合　　计	12,171.58	10,241.34

30

附注2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收益	487,863.48	
合　　计	487,863.48	

附注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贴收入	1,000.00	15,706.04
重点群体补助		101,400.00
合　　计	1,000.00	117,106.04

附注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款	13,000.00	10,000.00
罚款	378,867.23	283,925.77
违约金	109,144.96	44,260.84
平台测试费	0.6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05.44
合　　计	501,012.85	374,334.90

附注2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1,873.93
合　　计		1,873.93

附注28：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5年度	202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664.79	289,457.5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524,663.98	514,148.99
无形资产摊销	671.28	671.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40,409.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8,905.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	

投资损失（减：收益）	-487,863.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97,766.71	2,915,35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95,624.42	-7,213,950.78
其他	-	-2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005.72**	**-3,682,815.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5,357.67	933,107.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107.45	354,511.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07,749.78**	**578,596.45**

附注29：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3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财务情况说明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1995年11月2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95130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7万元，法定代表人:桂凯。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经营建设监理业务；建设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招标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信息工程监理；信息化系统及自动化系统的设计与开发；工程技术软件开发；工程精密仪器开发；信息系统工程评估咨询及规划设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地质灾害工程监理；环境监理；档案咨询、整理、档案数字化处理及技术服务。公共设施运营管理及维护；信息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计算机及相关辅助设备维护，智能及安防监控设备维护；工程第三方评估与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技术类: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土流失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劳务派遣；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工程、公路工程的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公路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大塘龙社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604。

二、资产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9,209,526.11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47,399,906.21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485,538.56元。

三、负债情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0,001,664.34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0,001,664.34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9,207,861.7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6,07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3,137,861.7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69,431,747.10元，营业成本38,493,275.83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488,547.46元，销售费用819,718.96元，管理费用23,817,265.14元，研发费用5,765,867.76元，财务费用3,429.37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6,07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次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57.9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0.97%
3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2.70
4	流动资产周转次数	销售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1.48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主营业务收入*100%	43.8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营业利润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7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0.2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总额×100%	-13.4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37%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3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5243Y

名　　称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伟潮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715

诚正所业务报告专用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6997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廖伟潮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715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2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